

存到永遠(陳終道)

目錄：

- | |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
| 01 第一個殉道士亞伯 | 02 劃時代的挪亞 |
| 03 隨處得勝的約瑟 | 04 神所尊重的摩西 |
| 05 看見異象的以賽亞 | 06 嫉惡如仇的施洗約翰 |
| 07 勇敢殉道的司提反 | 08 外邦使徒保羅 |
| 09 永垂千古的平凡人 | |

第一講 第一個殉道士亞伯

經文：創四1-8

聖經上有幾處經文談到亞伯，除（創四1-8）外，還有：（太廿三34-35，來十一4、十二24）都有提及。單看創世記，難以明白亞伯原來是個殉道者，但在馬太福音，耶穌清楚表示亞伯是一位殉道者；因為他為義而受逼迫，故被列為殉道者。

希伯來書十一章可說是「信心英雄表」；其中羅列了很多的信心偉人，亞伯則排於首位，他因為所獻的祭，比該隱的更美，被嫉妒殺害了。但是，亞伯所流的血至今仍舊說話。現在，就讓我們看第一位殉道士，這信心偉人亞伯所說的究竟是甚麼，以及他的一生所要闡明的道理。

首先，亞伯的一生表明了：人非有信不能得神的喜悅。亞伯獻祭是因·信，就在他所獻的祭物上神為他作見證。神只悅納亞伯的祭物，而不悅納該隱的祭物，其實是有原因的。

亞伯因·信而獻祭，他所信的就是為人贖罪的羔羊。（創三章）提及亞當犯罪後，用無花果樹葉編衣蔽體，但是卻不能遮蓋他的羞恥。於是，神殺了牲畜，以牠的皮做衣服，遮蓋了亞當的羞恥。亞伯信那要來的羔羊，祂可以擔當人的罪，祂的義像衣服，可以遮蓋人的羞恥。利未記摩西所宣佈的律法，指明所有祭物都要用頭生羔羊的脂油。可見，亞伯所獻的是合乎神的心意，又是符合律法的原則。事實上，並不是牛羊能為人贖罪，而是牛羊所象徵的基督才能贖我們的罪。施洗約翰介紹耶穌是神的羔羊，背負世人罪孽的；猶太人的錯誤，就是把牛羊當作真正能贖罪的。但不明白，只有牛羊所象徵的耶穌基督，惟有祂才能贖我們的罪。

第二，亞伯的殉道說明了兩種救法。神悅納亞伯用羔羊獻的祭，是要表明祂將要完成的救法。舊約中，獻祭時用的祭牲要符合很多的條件，諸如頭生的、沒有殘疾的、沒有受傷的……這樣嚴格的獻祭，表明了要求的基督，祂是完全沒有瑕疵的，只有祂才有資格承擔人的罪。

有一回我赴宴，主人家嗜吃肥豬肉，他很好客，不停地將肥肉送在我面前；忽略了我不吃肥豬

肉的，他雖然好心一片，卻得了反效果。亞伯獻的祭是神所悅納的，而該隱所獻的則相反，他以地上的出產獻予神。亞伯所獻的是流血的祭，這正合乎救恩的原則；若不流血，罪就不得赦免。罪要先受刑罰。才可得赦免。神以那羔羊來替我們受刑罰，那羔羊就是基督，除祂以外別無拯救，因為在天下人間，沒有賜下別的名，我們可靠·得救！祂有資格為全人類承擔罪的刑罰，因祂能滿足神公義的要求。

該隱獻的是素祭，在舊約，素祭是要與其他有血的祭物同獻上的。故此該隱的祭物不得神悅納；他只憑自己喜歡的而獻。不少拜菩薩的人也是為·求自己的利益，黑社會壞份子在行事前也會先求關帝保佑。這樣，他們的神只不過是被利用以達到人的目的，該隱正表明了這種功利的思想。

第三，亞伯及該隱的獻祭，又表明兩種不同的信心及行為。亞伯因信被神稱為義，不是因為行為被稱義；該隱欲以自己的行為來討神喜悅。結果，亞伯的祭物得神悅納，但卻被兄長所殺害。後來，神追討該隱的罪，照·該隱所作的而審判他。靠行為稱義的，結果沒有好行為；真正因信心領受神的生命，就有傾向善的能力。基督徒裏面有神的生命，無論受多大打擊，仍能充滿喜樂。

第四，亞伯的生平說明了兩種事奉。該隱也作屬靈的事，但這些事與事奉無關；他的獻祭是為了表揚自己，不是求討神的喜悅。因此，亞伯和該隱正代表了兩種不同的人生觀。一種是討神喜悅的人生，祂為我們死是叫我們活·的人不再為自己活；而是為那替我們死而復活的主活，這是人生的意義。世上的情慾、虛榮、聲望、地位、金錢都會轉眼成空，不能存至永恆；因為他求神的喜悅。該隱表現了另一種人生觀，他所作的是為了自己，不是事奉神。後來，更因為亞伯做得比他更好，要將他除去。同樣，很多基督徒聽道若受感動，便願意接受真理的修改，而結果子，若不接受，則更會反駁，挑人的錯失來掩護自己的過失。因此，保羅說基督的香氣能叫人活，也能叫人死；不但自己的生命受傷，更會傷害別人。這是兩種人生觀。

最後，亞伯的血更說明了神是賞善罰惡的神。亞伯照自己所信的擺上羔羊獻予神，更獻上自己的生命。聖經上明顯地指出該隱是屬那惡者（約壹三12）。神是公義的，信仰不是按家族、團體計算的，是按個別而論。該隱雖是亞當的兒子，卻是屬那惡者的。

另一方面，希伯來書（十二24）中，更說明了基督的血所講的，比亞伯的血所講的更美。亞伯是標準的殉道士，為·求神的喜悅，毫無怨言地給親兄殺死，他的血含有定罪的成份。然而，基督的血卻是宣告赦免的信息。亞伯雖好，但他的好只足夠顯出別人的不好；基督的血是代贖的血，讓我們可以靠·祂流血的功勞，使罪得赦免。因此祂的血所說的，比亞伯的更美。

感謝神，今天我們有基督，我們有好的行為，目的不是要別人被定罪，而是要引領人到可得赦罪的救主面前，叫人知道他需要一位赦罪的救主——耶穌基督，唯有祂才能叫人的罪得赦免。

創世記的篇幅是寶貴的，作者記載亞伯獻祭及被殺的經過；是要說明這事的重要，表明了救恩的基本原理。你和我在此試想一下，當了基督徒至今，有否像亞伯那樣，曾為基督做過甚麼事是可以存到永恆的呢？—— 陳終道《存到永遠》

第二講 劃時代的挪亞

經文：創五28-29；六9-12；八20；來十一7；彼前三20-22；彼後二5

今天我們要看挪亞的生命。提起挪亞，就不期然想到他的方舟，但聖經上最先提到挪亞，卻描述他在接受大使命前，是家庭中的孝子，為父母分擔勞苦，使父母得到安慰（創五）。要知道自己能否作神使用的器皿；先要看自己在家中，是否是一個盡責任的兒子。

第一，西方有一個錯誤的觀念常對（創二章）「人要離開父母與妻子連合」有所誤解。其實，這句話真正的意義是表明家庭中，夫妻關係會取代父母與子女的關係；並不是說子女毋須照顧父母。經文指出的意思，是兒女已成家立室，以後與丈夫或妻子的關係之親密，更甚於父母。挪亞跟父母同住，負擔他們的操作勞苦，直至進入方舟也是一樣。猶太人從舊約至新約，對家族的觀念是十分強的，不但兒女孝順父母，甚至孫子孫女也要孝順祖父母。挪亞是一位孝順的兒子，在家庭生活上他是成功的。

第二，談到挪亞的方舟（彼前三20）指出那使基督從死裏復活的聖靈，也是曾藉·挪亞在那時代，向人傳福音的靈。那福音就是挪亞的方舟，表明基督和祂的救恩。方舟經過洪水，就像人受浸時，水所表明的意義一樣，象徵我們與基督一同埋葬一同復活。挪亞當時對救恩是不大清楚明白，他只是依照神的命令造了方舟；只是方舟經過洪水，就表明了，在基督裏面的人能經得起神的審判，以致能得救。故此，在舊約時那些有信心的人所信的，與我們今天相信的大致相同；分別只是舊約信的在於表明救恩的原理而已。

洪水時代可能也有其他的船，只有挪亞的方舟能經得起洪水的考驗，表明這救法是神所設計的。基督來到世上承擔人的罪，是神的計劃。祂只是一次把自己作為贖罪祭，就能承受到永遠；因此，舊約的人所信的，就是那要來臨的耶穌基督。（創廿二18）神對亞伯拉罕的應許中，其中「萬國」，是顯明福音是為萬國而設立。「後裔」是指耶穌基督。（加三16），意即萬國要因耶穌基督而得福。挪亞及亞伯拉罕所信的，都是要來臨的基督，只是用不同的預表來解釋。

第三，挪亞的時代，是邪惡淫亂的時代。那時代的人又吃，又喝，又嫁，又娶，不知不覺洪水就把他們吞滅。吃喝嫁娶本是正常的事，經文的意思，是指那時代的人只注重吃喝嫁娶，飲食，男女關係、慾望成為那時代的特徵。然而，聖經提及進入方舟的有八個人，就是挪亞一家八口，挪亞有三個兒子，這一家八口說明挪亞一家的夫妻關係，在那時代分別為聖，一夫一妻的，他的三個兒子也是。事實上，挪亞只是照神所指示而建造方舟，按神的旨意生活行事；但因他們的敬虔、愛主、他的見證就定了那時代的罪（來十一7）。故此，不要以為我們現在所處的時代艱難，就無法作一個得勝者，這不是理由，每個時代都有它艱難之處。

第四，挪亞的信心有他特別之處，使他能在那時代得勝。他的信心有幾個特點：

（一）他的信心是長期孤立在邪惡的世代中，他沒有同流合污。神宣佈要滅那世代時，他仍存義道，用一百廿年建造方舟。他的信心經過長期、孤單地在邪惡的世代中成全，完全不受影響。

（二）他的信心能產生實際的行為。信心使他在家庭生活上成功，他的思想，心思並沒有被那世代的潮流所改變。信心使挪亞做了空前絕後的事；雖然聖經沒有明文提到方舟在山上建造，但我們可想而知，因為洪水來臨時，水位不斷上升，然後將方舟飄浮起來。在山頂上造方舟，旁人定必引為笑柄，但他仍堅持相信神所指示的沒有錯，藉·信心完成神的託付。

(三) 他的信心是忍耐的信心。建造方舟一百二十年是忍耐，在方舟上生活一年多也是忍耐。與眾多動物一同困在方舟裏生活絕不好受。洪水退卻時，挪亞也沒有立即離開方舟，仍三番四次等候神的命令才出去。他忍耐等候神的旨意，直至成功。最後挪亞出方舟，首先做的事就是獻祭給神，向神表示感恩，歸榮耀給神。聖經上提及挪亞將各類潔淨的牲畜，獻在壇上作為燔祭，耶和華聞馨香之氣，決定不因人的緣故咒詛地。馨香之氣表明挪亞對神的感恩，他完成了偉大的使命，先行獻祭，歸榮耀給神。今天，神委託我們做某件事，我們完成後會否將榮耀完全歸於神呢？此外，挪亞的獻祭，更是先遵行神的命令，完成使命然後才獻上；並不是只有獻祭而沒有遵行神的命令。

最後，挪亞經過很多考驗，長久的忍耐、相信，完成神所吩咐的，然後，他成為新世界的主人。神將更大的應許給他，跟他重新立約；在挪亞以後，神將動物也賜給人作食物。挪亞造方舟，進入新世代的真正意義，是神要證明人的生命已經敗壞，必須有救恩。人的生命已趨向於惡，就算將所有惡人滅絕，剩下好人，結果也是一樣敗壞，包括挪亞本人。挪亞雖然是完全的人，但在成功後他也醉酒，並且赤身露體。然後也就演變到巴別塔叛亂的事。

因此，神要藉·歷史來教訓我們，當罪進入世界時，罪也進入人的生命，無論環境如何變新都是徒然的。人犯罪並不是因環境的緣故，我們需要的，是生命的主給我們的新生命。挪亞方舟在神整個救贖計劃裏，說明一個事實，就是人不能自救，人的生命已敗壞，人需要屬神的生命，只有神能給我們。這是挪亞所完成的見證，他的使命帶給我們的信息，使我們明白人無法從肉體中有任何的良善，只有在耶穌基督裏，才能將祂的榮美活出來。—— 陳終道《存到永遠》

第三講 隨處得勝的約瑟

經文：創三七1-36；五十19-20、25

聖經中的約瑟是一個得勝者，他無論作何事都是得勝者，因為他的一生都有耶和華的同在，是一個真正的得勝者。

約瑟的一生，可分為四個階段：

- (一) 在他居家的時期，即是他十七歲之前的歲月。
- (二) 被賣在波提乏家中作奴隸之時期。
- (三) 被冤枉入獄作囚犯之年月。
- (四) 被升高，作全埃及宰相之時。約瑟的生平可從這四個主要階段來看。

現先從第一階段了解約瑟居家時，他的生活及見證。雅各偏愛約瑟，因約瑟為拉結所生；然而，問題是因雅各的偏心，就給約瑟帶來了許多禍患，約瑟不但沒有恃寵生嬌，還與哥哥一起牧羊。雖然約瑟得雅各偏愛，但卻有十個哥哥憎恨他，這使約瑟在家庭的處境非常困難。另一方面，約瑟雖然與哥哥一起牧羊，但卻不在哥哥的惡行上有份。(三十七2)：「約瑟將他哥哥的惡行，報給他們的父親。」約瑟膽敢將哥哥們的惡行告知父親，足以證明他沒有參與他們的惡行，否則一定給哥哥們抓·把柄。可見，約瑟深得父親寵愛，但沒有因此而被寵壞；他一方面幫助哥哥們牧羊；另一方面又將他們的惡

行告知父親，這並非為離間父親與哥哥們的關係，乃為雅各家的好處。雅各一家人在當時還是寄居在人家的地方，當時的迦南地並未屬於雅各家。

我在東南亞一帶生活了很多年，接觸到很多華僑，他們中間很多非常富有，只是常常受人欺侮。因此，大多數華僑都很愛國，當聽見中國強盛起來，便立即變賣所有產業，回國居住；心裏巴不得祖國可以為他們出一口氣。

（一）雅各家在僑居之地並不安全。約瑟將哥哥們的惡行告知父親，並非為討父親的歡心；而是維護雅各家在迦南的處境。否則約瑟不會故意惹哥哥們的憎厭。約瑟這樣做，並非與哥哥們不和，約瑟實在是愛他們。卅七章記載約瑟奉父親之命前往找尋哥哥們，本來雅各只是叫他往示劍找他們。約瑟找不，便再往多坍去，終於找，了哥哥。為何雅各擔心十個兒子在示劍的安全呢？從創卅四章可知，雅各家與示劍人結下了冤仇。故此，雅各對於示劍人一向提心吊膽；打發兒子到那裏放羊，也可能是迫不得已。雅各打發約瑟前去找哥哥，可能那時他們已過了應該回家的時分。本來，十個哥哥們到示劍已不平安，然則約瑟一人前去更是不安全了，約瑟大可去到示劍便截回，然後告訴父親找不，哥哥們便可。只是，約瑟繼續前往，直至找，哥哥們。可見，約瑟也是擔心哥哥們的安全，他愛哥哥們。故此，他將哥哥們的惡行告知父親，是因為愛的緣故；不想哥哥們再作惡事，以免惹別人的反感。同時，也因為約瑟敬畏神，不忍心看見別人做一些不敬畏神的事。我們看見約瑟在家庭過，得勝的生活，他愛家人，但不包庇罪惡，反而指責罪惡；並不出於個人的私心或怨恨。他愛哥哥們，另一方面，又不想他們行差踏錯，這便是愛。他不惜冒，生命危險，去找那些正計劃殺他的哥哥們。最後被賣在以實瑪利人的手中，淪為奴僕的身份。

故此，有說約瑟的經歷很像我們的主耶穌基督，祂來尋找一些憎恨祂的罪人，最終被人出賣，釘上十字架。

（二）約瑟在波提乏家中的時期。記載於卅九章，先參看1-4節。雖然聖經沒有記載約瑟在波提乏家中住了多少年日，但可推想大概；被賣與升做宰相期間，約有十三年，估計有三、四年左右在監裏，也就是說有八、九年的時間是在波提乏家中度過。初到波提乏家中不過是十七歲的童子，是奴隸的身份。主人所以能信任他，是因為經過很多事情，都能看見耶和華與他同在；使他所辦的事情盡都順利。這個階段的處境比較在家裏時更難，在家中是父親的驕兒，現在是人家的奴僕。然而，約瑟卻能扭轉劣境，因為祂敬畏神，神與祂同在，以致主人信任他，提昇他為管家。

然而，約瑟在波提乏家中遇，很大的試探；波提乏的妻子——約瑟的主母企圖引誘他。約瑟堅決地拒絕她，請參考（三十九7-18）。我們不說約瑟被冤枉之事，而看約瑟所面對的試探。這個試探並非容易對付。試想，約瑟天天在家裏都要面對主母，管家往往要向主母交代；其次，約瑟孤身一個青年人在外，遠離家庭，沒有家人或朋友的約束；同時，當時又沒有第三者在場。這種情況使人很容易接受試探。然而，約瑟如何勝過試探呢？只因為約瑟怕得罪神，他真正地活在神的眼前。今天，基督徒要做得勝者，你是否活在神的眼前，抑或活在人的輿論中？假若是活在神的眼中，無論人家看見與否，都是一樣。這是約瑟勝過試探的秘訣。中國人有曰：君子慎獨，也就是說，君子在獨處時要特別謹慎。

另一方面，約瑟更面對重大的考驗，他雖然拒絕了試探，卻反被主母誣告他，因而被放在監裏。相信約瑟屢次拒絕試探時，一定深信他沒有犯罪，神也必定會救他。但結果約瑟勝試探，卻沒有好下

場，神也沒有救他；使他白白蒙上這種罪名。以前是驕兒，接·做奴僕，現在是囚犯，身份不斷下降。然而，約瑟並沒有怨天尤人，相信他心裏一定有很多疑問，不明白神為何讓他受苦，只是，他仍堅信神有祂的美意。故此，他沒有怨言，雖在監獄中，仍然有耶和華的同在（創三十九23）。神不救他出獄，不為他伸冤，但是，卻與他同在。因此，不要以為我們的處境不好，便不敬畏神、不愛主、一再失敗、沒有喜樂……但願約瑟的經歷成為我們的榜樣。

一位姊妹，未信主時常騙取其母，以得多些零用。信主後，知道這樣做是不當的，便不敢再作。然而，她心裏一直禱告，希望神因她不再欺騙母親，而感動母親加添零用。結果，幾個月過去，禱告都沒有實現，她便以此詢問牧師。結果該堂牧師請她檢討自己的動機：她拒絕犯罪，是因為恨惡罪惡，抑或是為了得到一些好處呢？喜愛公義又恨惡罪惡，這才是體會神的心意。

約瑟拒絕試探，並非要神拯救他，或給他一些好處，是因為他敬畏神；怕得罪神，因而拒絕主母。故此，就是在監獄中，也有神的同在。假若神真是聽他的禱告，為他伸冤，頂多也只能回復管家的身份。神暫不拯救他，讓他繼續受很多苦，這樣，才能當上埃及的宰相，不但管理波提乏的家，而是做法老的管家，管理全埃及的人。故此，神並非不聽禱告，只是神遲延成就祂的旨意，是有祂的美意。只藉·法老的一個夢，便使約瑟擢升為宰相。

（三）我們看看約瑟做了宰相後，他的靈性生活如何。多年前有則新聞，記載一位做苦力的人中了彩票，在一夜間成為富翁，先行享受一番，把剩下的錢開辦酒樓，因不善經營，在兩年間虧折了所有資本。那時，酒肉朋友也都離他而去；只好再回頭做苦力。但可惜兩年間的富足生活，不但養胖了他，同時使他喪失了從前的力氣；不能搬東西了。他走投無路，頓覺人生乏味，便投海自盡。可見，一個人從貧窮的境況忽然做了富翁，並未能受得住這遭遇。同樣，約瑟本是囚犯，卻升做宰相，他如何應付呢？這個試探很大，然而，約瑟做了宰相，也如常地敬畏神。能伸能屈，堪稱為大丈夫。

以下請查看數段經文：（創四十一51）記載約瑟給長子命名為瑪拿西，意即神使他忘了一切困苦和我父的全家。換言之，這名字有感謝神的恩典之意。52節記載他給次子起名為以法蓮，意即神使他在受苦的地方昌盛。同時有感恩的意思。

四十二18約瑟說：「我是敬畏神的。」

四十三23約瑟考驗哥哥們是否善待便雅憫。其家宰說：「是你們的神，和你們父親的神，賜給你們財寶在你他的口袋裏。」證明了約瑟的家宰也認識神的作為，同時知道他主人是敬畏神的人。

五十章記載雅各死後，約瑟的哥哥們恐怕約瑟會報仇，以前只是因為父親的顏臉才暫且放過他們，現在約瑟只要下一道命令，便可將他們置諸死地，然而，約瑟安慰他們說：「從前你們的意思是要害我，但神的意思原是好的，要保全許多人的性命，成就今日的光景。」

（四）約瑟的遺囑交代要將他的骸骨搬回迦南，葬在列祖的墓地。這說明了約瑟雖然在埃及為宰相，但他沒有忘記神的應許，終有一天以色列人要歸回迦南地。

約瑟十七歲被賣，卅歲做宰相，一一〇歲逝世，做宰相的年日也有八十年之久，被賣往埃及的日子這麼長，並沒有改變他的心志，也沒有動搖他的信仰。今天，很多人移居外地，只要八個星期便可將一個人改變。約瑟離開家庭時只有十七歲，可知他在十七歲前，已建立起他的信仰基礎，以及人生目標。故此，他能夠經受得起在埃及漫長的日子，富貴榮華，絲毫不搖動他的心志。蓋棺定論，直至

死的那天，他的心仍然想望迦南——神應許之地。他不知道為何神讓他經過那麼多坎坷的道路；但他認識一件事，就是他何時敬畏神，神就與他同在。因此，約瑟被賣在埃及，成就了神計劃及旨意。約瑟把他父家接到埃及，使他們生養眾多，成為以後以色列立國的根基。在神要設立屬祂的國度之計劃中，約瑟作了這個貢獻。這是因為約瑟一生敬畏神，凡事信靠神之中，不知不覺間，成就了神在他身上的計劃。

今天，我們應該把自己放在神全能的手中；讓祂在我們的身上，完成祂要成就的旨意。—— 陳終道《存到永遠》

第四講 神所尊重的摩西

經文：（民十二1-9）

舊約中，亞伯拉罕，摩西及大衛，可說是最受以色列人敬重的人，其中以摩西尤甚。摩西對神話語的領受，為舊約先知之最。甚至在新約時，猶太人亦以摩西的律法來指控耶穌，可見摩西在猶太人心目中有重要的地位。現在我們會在舊約中，挑選摩西所獨有的榮耀來談。

第一，摩西被稱為舊約的中保（加三16-17），這是摩西特有的尊榮，是律法的經手人。在西乃山時，神宣佈與以色列人立約，要以色列人自潔準備立約。然後，摩西將神的約言向他們宣告，又將牛的血一半灑在約書上；一半灑在以色列人身上，這樣，舊約便成立了。聖經有分新舊約，新約為基督所設立，舊約則經由摩西而成立。舊約的設立，是教導以色列人如何敬拜神，叫人知罪。舊約的律法非叫人得救，故稱為訓蒙的師傅，至新約時，律法才得以完成。律法字句的背後，是要人明白救恩。摩西是律法的中保，但他不能擔保百姓會得救。律法就如血壓計，只能讓人知道血壓情況如何，但不能叫血壓變為高或低，又如x光，只能使人知道有毛病，但沒有醫治功能。律法的中保不能替人承擔罪，律法叫人知弊端，但人要自行找醫治方法。因此，新約的中保——基督替人成全律法，擔保人可以得救，祂替人還債，使人有得救的把握。

第二，經文中（十二7）神印證摩西為神的全家盡忠。意即為全以色列人忠心，並不是為其支派或私人的利益，亞倫的兩個兒子，第一天上任時已被神處罰而死，雖是悲傷的事，但摩西囑咐亞倫，不能表示悲哀。只能完全站在神的一邊，其感情不能為自己而抒發，要完全好神所好。摩西在神的工作上全無偏私，完全為神的全家而忠心。今天，在教會中，人往往忽略神的全家，只看見自己的小圈子。見別人工作好便加以譏諷，此亦是亞倫、米利暗與摩西的分別，他們二人有私心。故此，神特別稱讚摩西，他為神的全家盡忠。

第三，神稱讚摩西「為人極其謙和，勝過世上的眾人」（十二3），聖經上只有一人得神如此讚賞。摩西並非沒有脾氣之人，他多次發怒，最嚴重的是與神立約後，下山即看見百姓拜金牛犢；此舉已毀了剛立的約，摩西一怒之下，便摔碎法版。此外，摩西還多次向百姓發怒。因此，以色列人多次要以石頭擲他，又多次埋怨。發生何事，便埋怨摩西。然而，摩西為人極其謙和，在眾多以色列人的煩瑣事中，在許多的怨言中，作為一個領導委實不容易。因此，神稱讚摩西的溫和，是世上沒有人能及的。

第四，摩西行了最多懲罰性的神蹟，整本聖經中，以利亞曾行大神蹟，使天三年零六個月不下雨，這是懲罰性的神蹟。摩西則行很多類似性質的神蹟。諸如：埃及中的十災，最後一災更是殺埃及人的長子。

過紅海時，法老的追兵葬身紅海。以後，對於反對者的懲罰神蹟也很多，這在先知中，沒有人能及摩西。

第五，只有摩西可見到神的背面。摩西因以色列人拜金牛犢之事，上山求神的赦免。又求神向他顯現，但神對他說：沒有人可以看見我。只是，神讓摩西可得見祂的背面。這看來似乎有矛盾之處，舊約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等都會在夢中，得到神向他們顯現；先知但以理、以西結等亦曾見神的榮耀，以致全身仆倒。神的榮耀並非人所能承當，聖經明說人見神的榮耀就必死。按神本來的榮耀，是無人資格可以見的；故此，神以不同程度的榮耀向不同的人顯現。然而，無人可見神的面。而摩西則有所不同，神特別讓他得見祂的背面。這是摩西獨有的尊榮，表明他與神關係之親密。

第六，摩西的面貌發光。摩西從山上下來面容發光，以色列人不敢就近他，以致摩西要用帕子掩面才與百姓說話。顯明摩西與神的關係特別親密。今天，我們若要在這時代站立得住，就必定要與神有親密的關係。摩西能成為眾多神僕之中，領受神最多訊息的人，是因他與神有親密關係。林後三章保羅曾引用摩西來講新約的職事，舊約的職事摩西有神的榮光，而摩西是表明基督，今天我們因基督的緣故，得以在神家裏事奉，承擔新約的職事。這職事比摩西的榮光更大；因今天事奉基督，是在祂的榮光中，成為發光的信徒。我們並非有榮耀，是因主有榮耀；只要我們抓緊目標，服事我們的主人；便自然有榮耀，能得尊貴的身份。

第七，神與摩西面對面明說（十二8）。意即神對摩西說的話句句清楚明確。整本摩西五經，每句話都是清楚明說，如「不可殺人」、「不可貪心」，全是權威的啟示。神給摩西最多啟示，作為與他同在的證據。就如神的啟示不到臨老祭司以利，而臨到童子撒母耳一樣。因以利不會尊重神，故此，耶和華的言語稀少，這是很悲慘的現象。試問今天，我們是否落到「耶和華言語稀少」的境況呢？教會不尊主為大，庇護罪惡，則神的訊息不會臨到，只會出現屬靈的饑荒。

第八，摩西是神親自指明，作為預表基督的先知。申命記十九18記載，神要在弟兄中間，興起一位先知像摩西，這「先知」是指基督。施洗約翰初出來傳道時，猶太人問他是否那「先知」？使徒出來傳道，亦引用申命記的經文，以證明基督確是那先知（徒三22）。只有摩西，神指他來預表基督。

最後，只有摩西，得神親自為他安葬。申命記載述神將摩西葬在摩押地。現在有人逝世，得政府要員，太平紳士等扶柩，已是非常光采的事。世上有何人，是萬主之主親自為他埋葬的呢？這是摩西事奉主所得到的光榮。摩西一生受盡很多冤屈，以色列人在他生前極之痛恨他，但死後卻又非常敬愛他；以他為光榮，摩西若像亞倫般任由百姓擺佈，就必不得眾人之敬愛。摩西雖然溫柔，但堅持原則及真理的方向。故此，他死後以色列人幾乎視之為偶像。

此外，摩西與以利亞有同一榮耀，便是基督登山變像時，與主一起講論祂離世之事。事奉世上之事，會與世事一起成為過去，然而，摩西的事奉能存到永恆。摩西一生最光榮的年月，是八十歲以後的日子，可謂大器晚成。重要的是他能將餘下的時日全為主用。—— 陳終道《存到永遠》

第五講 看見異像的以賽亞

經文：（賽六1-13）

以賽亞在烏西雅王駕崩的時候看見異象。烏西雅總算是一位好王，在位的年日亦頗長；但可惜稍有成就便心驕氣傲，擅進聖殿燒香；而長了大麻瘋，故此，不能正式執政，只好由他的長子執掌王權。當國家漸走下坡時，一個大致上稱得上好的王卻駕崩，就會使人更落入失望中。何況，接任繼位的約坦王更壞得多，亞哈斯王就更不用說了。當時，北方以色列國已接近滅亡，令到南國大感到悲觀。這時，先知以賽亞看見異象，他看見神坐在高高的寶座上。烏西雅王雖然晚節不保；但坐在寶座上的神，卻是永遠不改變的。

舊約中，除祭司以外，連王帝也不能在聖殿燒香。（代下二十六16-20）清楚記載烏西雅王擅進聖殿燒香的事；因此，他長了大麻瘋。祭司的選立，除了只指利未支派外，還須指明要由亞倫的子孫才可以選立；故此，舊約中很多人羨慕作祭司的事奉。連大·王也不例外，他更渴慕能在神的殿中事奉。烏西雅王因為心高氣傲要燒香，結果長了大麻瘋。耶羅波安所犯的罪，除了設金牛犢代替神之外；還選立凡民作祭司，即按立亞倫的子孫以外的人做祭司，實在是罪上加罪了。其實事奉神的權利並非每個世俗的人都能得到的。因此，今天我們因基督能成為祭司的國度，有權利事奉神；就不要輕忽這個權利了。何況，這在舊約，是很多君王所羨慕，甚至要爭奪也得不到的福份。烏西雅王雖然作了不該作之事，但他到底也是羨慕這福份。可惜，今天的基督徒雖有這等權利，卻不曉得愛惜！

然後，以賽亞描寫他所看見的異象。他看見神高高的坐在寶座上，衣裳下垂遮滿聖殿。我相信以賽亞必定是在聖殿中，敬拜神的時候看見異象；然而，他所看見的卻是天上的聖殿，只有天上的聖殿才有寶座。衣裳遮滿聖殿，有兩個解釋：其一是指神的榮耀充滿聖殿，「衣裳」其實是徵一種榮耀，充滿聖殿。我個人則更喜歡另一種解釋，我相信先知所看見的，是真正的衣裳。這不但以賽亞曾看見，使徒約翰也曾有同樣的看見；還有其他先知，看見人子身穿白衣，同樣是看見衣裳。衣裳遮滿聖殿；意即連同地上的聖殿，也在神的衣裳蔭庇下，先知在聖殿中敬拜，顯得自己極其渺小。地上的君王已成為過去，然而天上的神卻永遠存在；祂的蔭庇、眷顧、榮耀和能力，要保護屬祂的人。地上有一九九七、天上的神~~也~~沒有所謂一九九七；因為祂從亙古到永遠，坐在寶座上；永遠不變，祂的衣裳遮滿了聖殿。

此外，「其中有撒拉弗」，有六個翅膀，分別遮臉、遮腳及飛翔；表現出不配的含意，可見就是最接近神的人，也不敢面對神的榮耀。這異象特別之處，是天使們彼此呼喊說：聖哉、聖哉、聖哉，這是他們對所事奉之神的形容詞。有人說，將來在天堂的生活一定是非常的煩悶，要整天唱詩讚美，必定缺少樂趣。但是，從天使們彼此呼喊讚美神，卻表現出有未盡讚美說話之感。相信大家也認識有些老人家，他們在人前不斷訴說兒孫的趣事，永遠不會生厭；還總感到未能講盡種種可愛的事，每次提起都像新事一般。天使之表現，就像怎樣呼喊讚美，也無法唱盡神的榮美及聖潔；故此，他們還不斷地唱，，互相呼喊讚美神。

接，，以賽亞看見聖殿門檻的根基震動，殿充滿了煙雲。這個聖殿料必是指地上的殿。於是，以

賽亞說：「禍哉！我滅亡了。因為我是嘴唇不潔的人，又住在嘴唇不潔的民中。」其實，天使沒指責以賽亞；但從天使的讚美聲中，先知已感覺到，自己實在是嘴唇不潔的人。從天使的頌聲中，先知已領悟了神是何等的聖潔。於是，他將自己與天使比較；卻只能說：禍哉，我滅亡了。先知深深感受到自己的不配。試問，我們曾否有這種體會和光照，使人從心靈醒悟的體驗呢？事實上一個人若沒有聖靈的光照，就不會看見自己的罪，也不會去認罪。

何以先知特別提到嘴唇不潔的罪呢？雅各書曾說：若有人在言語上沒有過失，這人便是完全人。事實上，在我們一切生活行為上，說話是佔最多比重的行為；每個人都是說話多過做事，因為開口說話在所有行動中，是最方便的一種。故此，以賽亞強調自己是嘴唇不潔之人，又是住在嘴唇不潔之民中。意思是不但自己會講不潔的話；同時又會受人的影響而多說不潔的話。例如是非、譏諷的說話，只會愈傳愈多，愈講愈難聽。故此，以賽亞看見異象時，就說：禍哉，我滅亡了。當先知有這種醒覺時，神便潔淨他的嘴唇；天使從壇上取下紅炭，沾先知的嘴，便除掉罪惡。這「壇」必定是指獻燔祭的壇，這壇首次點·的火，是神從天上降下的。因此，燔祭壇又是預表基督的十字架；祂將自己獻上，如馨香的祭，為人贖罪。

我們憑甚麼來潔淨自己呢？是憑基督贖罪的功勞。只有將自己完全獻上，讓燔祭壇的火燃燒我們，才有資格為主傳講訊息。嘴唇的影響遍及人的全身；當我們懂得謹慎言語，為神而用時，這嘴唇才是潔淨的。以賽亞被燔祭壇的火沾他的嘴唇，他便得潔淨。因為一個人能在言語上謹慎，他所受的造就，將是整個靈性生命也包括在內。

其後，先知又聽到呼召——「我可以差遣誰呢，誰肯為我們去呢。」真正照神的話語，而發出的警告、責備或勸勉，是不受人歡迎的。以賽亞也心有同感。故此，神再次對他發出呼召，因為願意去的並不是很多人。尤其是這個世代，人從小便給寵壞了，是不受責備的世代。以賽亞的使命更是非常艱巨。因為他的聽眾雖是再三聽道，也不受感動的。（賽六9-10）新約中，保羅曾引這段經文向猶太人傳講。（徒二十八23-29）形容那些聽眾的硬心，是「恐怕」——害怕因聽道而受感動。然而，神卻不改變祂的信息，表明神一再的忍耐；仍然差遣祂的僕人來勸告硬心的百姓。這便是以賽亞所肩負的使命；他的使命艱巨，訊息無人歡迎，但仍然要忠心去傳講。

「我可以差遣誰呢？誰肯為我們去呢？」以賽亞回答：「我在這裏，請差遣我。」求主施恩，讓我們在神面前看見自己的不配，又看見神的偉大；使我們能潔淨自己的嘴唇，有膽量在這悖逆的世代中，為福音作美好的見證。—— 陳終道《存到永遠》

第六講 嫉惡如仇的施洗約翰

經文：（太三1-17；路三1-14）

基督降生之前，先知預言有使者為祂預備道路（賽四十三），今天，我們要從幾方面來看這使者——施洗約翰的生平。

第一，要看施洗約翰的出生。他的出生有其特別的地方，他是唯一有先知預言他會來臨的先知。

除以賽亞外，瑪拉基也有預言。可見，施洗約翰的誕生早在神的計劃中。他跟我們一樣都是普通人，若果他在神計劃中，是要來為耶穌預備道路，則我們今天在世並非偶然，也有所擔負・的使命。

當天使向撒迦利亞報信時，形容施洗約翰將有以利亞的心志、能力，以後我們也看到約翰的確如以利亞般，勇敢指責罪惡。此外，聖經上形容他在母腹中就被聖靈充滿；路加記載馬利亞往見以利沙伯時，施洗約翰在母腹中，見到主的母親就跳動歡喜，被聖靈充滿，表明這人自母腹就被神揀選了。

第二，就是施洗約翰的洗禮。先要注意的，是他的洗禮與舊約中的潔淨禮無關。約翰的洗禮不需要到祭司或聖殿那裏，行潔淨禮及獻祭等手續。約翰的洗禮是從神的啟示來的。他的洗禮，作用在於叫人悔改，信那在他以後要來的基督。因此，他宣講：「神的國近了，你們要悔改，信福音。」使徒行傳（十九1-7）講到在以弗所的幾位門徒，未曾受聖靈，只受了悔改的禮，但這還未能得救，還須相信接受基督為救主，才能得救，因此，保羅奉基督的名為他們施洗。

約翰未到世上，不但作基督的先鋒為人預備道路，連他所施行的洗禮都是個預備。當時，耶穌也到約翰處受洗。祂是希望藉・施洗約翰所行的洗禮，成為後來信徒的標記——公開承記自己的信仰。

第三，談約翰的工作。他的工作方式新奇，他身穿毛衣、吃蝗蟲野蜜，到曠野傳道。然而，猶太全地，約但河岸的人都走到曠野聽他的道。他以先知的姿態出現，這不是為了做作，而是神為他預備，從他的出生以致出來傳道的表現，都是這樣神奇，他與基督不同，耶穌的出現是平凡的，別人看輕祂，不尊重祂這個平凡的人。約翰的傳道是為了修直主的道路，將人心裏抵擋基督的心態預備好；因此，約翰可謂是最早做福音預工的人。

另外，約翰很厲害，直接勇敢地指責罪惡。他稱前來受洗的法利賽人及撒都該人為：毒蛇的種類，並告訴他們，凡不結果子的樹，都要被砍下來燒掉（太三7-10）。罵人「毒蛇的種類」是非同小可的；碰巧耶穌也是這樣責備法利賽人。約翰責備他們，是因他們前來受洗並不是為・悔改，而是裝作謙卑及悔改的模樣。意即不能以虛偽的宗教儀式，來逃避將來的忿怒；除非從心裏真正悔改，否則神不會受外表的表演所愚弄。

今天的人是不易接受忠誠勸告的。有一回，一位弟兄的父母向我哭訴他們作執事的兒子不孝順，我便勸告那弟兄；他表面上順從了，還帶同父母與我吃晚飯。但他後來離開了原來的教會，在街上也不跟我打招呼，如同陌路人；事實上，他沒有接受我的勸告。現在的教育也看重鼓勵、稱讚；小時候有父母的教導，但長大後，有能力自立，供養父母，父母就少管了。有成就後，成為別人的上司，則更加少受人勸告及責備。耶穌曾說：人都說你好的時候，你就有禍了。因為這使人愈來愈不曉得自己的本相，愈來愈驕傲。沒有人告誡，每個人都說好話，但若細想一下，這些都是謊言，便會感到虛空。

第四，約翰是最忠心高舉基督的人。約翰出來傳道時，他受群眾的擁護及尊敬。當時，不少人懷疑約翰就是基督，有人詢問他，但他堅定否認。他是個專心高舉基督的人。他說：「祂必興旺，我必衰微。」其實，細想一下，這是個極大的試探，因為當時人人皆信任敬重他；而且還未認識耶穌基督。但是，約翰一點也沒有偷攝基督的榮耀，他將榮耀完全歸於基督。他在世上工作時間雖短，但卻完全地完成了神所托的使命——把基督介紹給世人，為祂預備道路，指證人要悔改，相信基督。因此，耶穌稱許他說：「凡婦人所生的，沒有人大過施洗約翰。」眾先知能為耶穌講預言已是無限光榮；但他們無福份見到耶穌。約翰卻作了耶穌的先鋒，親自替耶穌施洗，這是何等大的福氣。按他所蒙的福，

他得到眾先知渴望的福份，按他的使命來說，他已完全了自己的使命；他完全將基督舉薦出來，讓世人認識，完成使命後生命就結束，很短的傳道時間，卻有很大的成就。

今天，我們怎樣作基督的先鋒呢？基督第一次已來了，但祂允諾要再來。並說：「我必快來」，當祂再來時，祂要我們作祂的先鋒。羅馬書十二章勸奉信徒，「要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」，神要用我們這肉身活·的人，祂不用天使，因為天使沒有我們的身體；神要我們這在肉身活·的人來彰顯祂的榮美。聖經說：有人問你心中盼望的緣由，就要常作準備，以溫柔敬畏的心回答各人（彼前三18）。這就是福音預工，就是基督的先鋒，因為我們有盼望，基督將要再來。

現在「不法的事增多，很多人愛心冷淡」，這「不法的事」不是偏重教外，而是指教內，教外的無所謂「愛心」；不認識十字架的人所說的愛，全是條件交換。這「愛心」是指教內的，今日的現象正是基督快來的預兆；讓我們作今日的施洗約翰吧。基督第一次來臨，祂只需要一個先鋒；但祂再來臨時，祂要千千萬萬的先鋒。為祂預備道路，將人僵硬的心，反叛神的心解開。—— 陳終道《存到永遠》

第七講 勇敢殉道的司提反

約文：（徒六3-6、8；七50）

司提反是初期教會選出的首批執事。經文中，我們清楚知道，歷史第一位殉道者並不是傳道人，而是執事司提反。執事除了是指教會中的職份外，還有另一種意思；保羅也時常喜歡以「執事」來自稱；意思是服事人的服役者；謙虛地、風塵僕僕地服事神的人。此外，保羅的用法也含有職份的意義；保羅雖然不是被選的執事，但他的心態是屬神的，他在神面前有同樣的負擔和託付。領受了神交給他的責任，常把自己看成是應該服事人，將福音奧秘向人宣講的執事。

司提反未獲選執事前，在教會裏他也是向神負責任的。職份有它的好處，因為是別人給了我們職份，既要為這職份而忠心；不單對神有交代；同時，也要對人有所交代。假若我們在教會裏並不是執事，沒有職份，卻仍留意神家裏的需要，按自己的能力而愛神的家，向神盡忠，既不是因為別人給了職份，不是受·職份的驅策而負責；而是為愛主的緣故，愛護神的家，主動去填補教會的漏洞。這些人雖沒有執事的職份，但在神面前已經有執事的心志，是事奉神的人，司提反獲選為執事，正表明了他在平時已是個忠心事奉神的人。

現在，我們來看看司提反為人的幾個特別之處；**第一，有好的名聲**。這是七位被選執事的首要條件。所謂好名聲，並非俗世的名聲，而是有好的生活見證，美好的信心、品德；具備各種因信仰而表現的美德，因而得到別人的稱讚及敬佩。不但在教會內有愛主的表現，在家庭及社會中，在工作的崗位上能盡責，才稱得上有好名聲。

第二，被聖靈充滿。當時被選執事的主要任務是管理飯食，因他們過·凡物公用的生活。希伯來書第十章追述初期的希伯來信徒，因信主的緣故家業被人搶去，他們甘心樂意忍受這些痛苦。使徒行傳第四章，就是記述基督徒受猶太教徒嚴酷的逼迫；一部份信徒的家產被人強搶；仍有家產的信徒則

把餘下的賣掉，分給別人，過·大家庭的生活。那時，信徒數目最少也有一萬之眾，這樣大的團體，需要有專門管理飯食的人。於是，彼得向眾門徒說，他們撇下神的道來管理飯食是不合宜的。必須在信徒中間，選出七個執事來管理飯食。要知道，管理這麼多人的飯食殊不容易，各人口味不同，同樣一窩飯；有人嫌軟，有人嫌硬，無論怎樣也有人埋怨的。因此，管理飯食也需要有聖靈充滿，要任勞任怨，能擔當起別人的怨言。就像在教會做事，做好了別人不知道，做得不好就要受別人責備；若不是聖靈充滿，實在是無法忍受，擔當不起的事。

第三，大有信心。門徒數目日漸增多，管理飯食的人就要用心去面對他們的需要，同時，也要應付口糧缺乏的難題。事實上，若果在飯食的事情上有信心，作別的事情也能有信心倚靠神。不要以為飯食是小事情，不少人為此而跌倒，基督接受的第一個試探，就是將石頭變為食物。我們若曉得在日用的飲食上倚靠神，在別的事上也有信心。

第四，熟識聖經。第七章中，司提反在毫無準備的辯論中，由亞伯拉罕至基督幾千年的歷史，他不但非常精通，能扼要地說出，且明白舊約的精義乃是預言基督。今天的基督徒太忽視聖經，缺乏天國的文化，只有世俗的文化，忽略聖經的重要，往往片段地了解聖經的內容；所以才會產生不少的異端。基督徒不熟識明白聖經，便不會有分辨能力；無法以聖經的原則建立基督徒的人生觀，以及獨特的生活方式。當時教會能夠吸引人，因為他們能顯出基督徒文化與世俗的分別，按聖經的觀念來建立自己的人生；因此，旁人就奇怪這些人哪裏來的巨大力量及吸引力，能聚成一個如此相愛的團體。

第五，勇敢指責罪惡。（徒七51）記載司提反的話非常厲害，以致群眾聽見就恨到咬牙切齒，用石頭攻擊他。然而，司提反是按照聖靈的感動而說話，神要藉·他責備那些硬心抗拒聖靈的人。司提反雖然是負責管理飯食的執事，但他也為福音作見證，按真理說話。在教會內他是執事，管理飯食，照顧弟兄姊妹的生活需要；另一方面，他仍有·一個當然的責任，是所有基督徒應該有的，就是為神的真理作見證。

第六，司提反的面貌好像天使的面貌；意即他的面貌帶有屬神的善良，屬天的美好。況且是那些逼害他的人所說的；可見他連責備人時的面貌也像天使。所謂「相由心生」，司提反被石頭攻擊，他最後的祈禱就是求神「不要將這罪歸他們」，這話就像基督臨終時為罪人祈禱一般。可見這位新約的殉道士，面對死亡時非常從容，絕不勉強。當我精讀這段聖經時，就懷疑當一個人面對死亡時，能否像司提反這樣坦然無懼呢。後來，我才真正感受到，如果我們的心是向神坦然，則能對死毫不畏懼。以下是我的見證：

大概五年前，我要接受一項心臟手術，雖然在西方這手術是司空見慣的，但也算是大手術，正常也要留院三、四星期。但我內心感受到一種平安，是我這一生也未曾享受過的；我完全不感到懼怕，反而是別人為我擔心。手術的過程十分複雜，先要將心臟取出急凍，再由大腿抽出血管駁上心臟，這種手術具有相當的危險性。但神給我平安，使我對死亡毫不畏懼，完全不需要安慰。正因這樣，我痊癒的速度十分快，不消十天便出院，第十五天就站在台上作見證了。感謝神，我真正感受到主所賜的平安，這平安是自然的；只要預備好，向神坦然，平安就自然來臨。我們是主的人，我們預備好了嗎？若果今天神就召我們見祂，我們能否坦然見祂？我們活了這麼久，作了這許多年的基督徒。曾否作過何事是可存到永遠；以致當我們見主時，也可以坦然無懼呢？—— 陳終道《存到永遠》

第八講 外邦使徒保羅

經文：（徒九1-9；廿六12-23）

保羅是希伯來裔的羅馬籍人。他宣稱自己是便雅憫支派的人，又是第八日受割禮的。表明自己是在一個嚴格、完全按照律法禮儀的家庭出生的。當時，保羅在著名的教法師迦瑪列門下受教，品學優異。經文講述主耶穌向保羅顯現，耶穌雖沒有直接指正保羅的罪；但在主的光照中，他才明白到自己所逼迫的，乃是主耶穌。於是，他真心認罪悔改。一個人要成為基督徒的時候，他也必定需要真正的知罪悔改，這是聖靈光照的結果。使人看見自己是罪人，需要接納基督作為救主；保羅很清楚地有了這經驗。

另外，保羅的得救是與蒙召一起的，他得救時，已聽到耶穌吩咐他到外邦人中傳福音，使他們從黑暗歸向光明。使徒行傳9-15章之間，相隔了約十四年，其中他在亞拉伯住了三年。（加一15-18）新約中有十三封書信的信息，對福音的真理，救恩的原理，及新舊約的關係，講解得很清楚；相信是這三年中，神所給保羅的啟示和教導。可見保羅得救、蒙召及受訓練都是十分特別的，他對舊約極深造詣的背景，都是神預備他將來成為福音使者的重要操練。

後來，他在本鄉大數城的地方住了十年，跟著才到安提阿做教師，做二、三年牧養工作。然後，聖靈才差派巴拿巴與他一同出外佈道；那時他才被稱為使徒。雖然他得救時已清楚蒙召，要作外邦的使徒；但他一直默默地耕耘，直至神的時候到了，才奉派作外邦的使徒。保羅是以：講教義，講律法與恩典的關係，講基督救贖的原理而著名。另外，他的文字事奉也是特出的恩賜；後來，他在工作中顯出神蹟能力，醫治病人，懲罰罪惡；這都是在他作外邦使徒後才顯明的恩賜。在使徒中，保羅為主受苦是最多的，他以百般的忍耐，作為自己是使徒身份的憑據。還有，他最擅長開荒工作，在完全沒有聽過福音的地方建立教會。真正是開荒的大使徒。以上種種的恩賜，都是使徒行傳十三章以後的事。在這之前，他謙卑安靜地在不出名的教會中默默耕耘。

有些弟兄姊妹喜歡知道自己的恩賜，然後才在教會中按自己的恩賜事奉。究竟恩賜是在事奉中知道的呢？還是先知道了才能事奉呢？不少基督徒與其說知道自己的恩賜在先，倒不如說是知道自己的興趣罷了！其實，事奉不是根據興趣，而是根據神的安排，恩賜是特殊的恩典，與事奉是分不開的。不信基督的人也有他們的特長，可能比基督徒還要突出；天賦才能未必一定就是恩賜；除非將這些才能獻給神使用，才能成為神恩賜的一部份。要在教會內事奉，才是由聖靈所賜；為事奉的需要而給予的，才是恩賜。保羅被差遣時，才顯出使徒所需的恩賜；這一切，神都按照他工作的需要賜予他。

另一方面，我們看保羅對自己同胞的愛心。一個人要有愛靈魂的心，才能傳福音；如果我們不愛自己同胞，就更不會愛遠方不認識的人。所以必須先愛附近的，然後才到遠處的；這是人感情自然的發展。保羅是外邦的使徒，但他受到的逼迫，主要是來自猶太人。然而，保羅深愛猶太同胞，甚至願意為著他們的得救，自己與基督分離也在所不計。會堂是猶太人聚會的地方，保羅幾次入猶太人的會堂，向他們傳福音；但每次都受著猶太人的逼迫。雖然這樣，保羅在外邦傳道，也是先向猶太人傳講，

保羅是奉召作為外邦的使徒。他本可以不向猶太人傳福音，也免受他們帶起的逼迫；因為保羅所傳的福音，令猶太人可誇的地方，完全一筆勾消。他們以為自己是神唯一的選民，便看不起外邦人。保羅所傳講的，使他們看見所有的人都是罪人；連猶太人也包括在內，這是他們不能接受的。保羅雖有羅馬籍，但他沒有忘記自己是希伯來人，他負上為希伯來人傳福音的責任。今天，我們有否愛同胞的心呢？我們與生俱來都是中國人，我們對同胞就有當然的責任；全世界最多的是中國人，只有中國人向中國人傳福音是最有效的。

保羅為基督受苦比任何人更多。哥林多後書十一章保羅說：「我比他們多受勞苦，多下監牢、受鞭打是過重的、冒死是屢次有的，被猶太人打五次……又屢次行遠路，遭江河的危險、曠野的危險、海中的危險、假弟兄的危險、受勞碌、受困苦、多次不得睡、又飢又渴、多次不得食，受寒冷、赤身露體，除了這外面的事、還有為眾教會掛心的事，天天壓在我身上。有誰軟弱我不軟弱呢？有誰跌到我不焦急呢？」相信我們連百分之一也比不上保羅。只是，保羅受這麼多苦，仍始終忠心不移。試想，我們捱了打還有膽再傳福音嗎？保羅向主絕對忠心；因此，到了生命的盡頭，他能放膽地說：「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，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，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。從此以後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，就是按著公義審判的主，到了那日要賜給我的，不但賜給我，也賜給凡愛慕祂顯現的人。」（提後四7-8）

我們每個人都有自己當打的仗，當跑的路，並非隨意地跑；而是跑主所要我跑的路。保羅的一生，並非活得很長久；他殉道時，大約是主後六十多年，而他又是比較年輕的時候蒙召，雖然聖經沒有明顯記載他的年歲，但預料他年紀並不太大，因為司提反殉道時，保羅只是個替人看管衣裳的少年人（徒七58）。然而，他一生工作的果效卻存到今日。每當我們提到使徒保羅時，沒有法子不覺得慚愧；保羅為著愛主愛人的靈魂，願意付上代價。求主今日施恩與我們，在神的話語上，在傳福音的工作上，讓我們效法保羅。我們今天的遭遇比起保羅好得多了。願意我們能有愛主愛人靈魂的心，在行完我們當行的路時；有一天，能像保羅所說，從此以後，有公義的冠冕為我存留。—— 陳終道《存到永遠》

第九講 永垂千古的平凡人

經文：（路一38；太二11-12；約六8-14；可十四3-9；路廿三26）

這一講我們要看幾位在聖經中不太特出，但蒙神使用的人物。

（一）主的母親馬利亞

（路一38）記馬利亞回答天使時，說了一句寶貴的話：「我是主的使女，情願照你的話成就在我身上。」假如馬利亞不說這話，聖靈就不會藉·她使基督道成肉身。相信我們很少思想這句話的嚴重性；事實上，馬利亞接受使命是要準備付代價的，可能會帶來巨大的逼迫。童女懷孕，必要冒·任何人間的艱難、誤會、委屈、閒言蜚語；只是，馬利亞已預備好心靈去接受這一切。當我們說要奉獻自己給主使用，心裏怎樣想呢？要像葛培理、宋尚節那樣受主重用嗎？我們時常憧憬會受到重視、歡迎；可有想過，奉獻給主使用時，要面對無法估計的逼迫與反對；這時，我們會否仍讓主使用？馬利亞願

意，聖靈就在那刻感孕她。馬利亞奉獻的結果，並沒有遭遇她所預計的困難。神已為她安排，解除了她可能要面對的困擾；天使跟·向約瑟報夢，約瑟迎娶了馬利亞。當馬利亞預備要為主受苦時，神沒有使她受到超過她所能承擔的苦。

馬利亞的奉獻是空前絕後的，這是何等光榮的奉獻，就是出於一個真純奉獻的心而完成的。她不是大使徒，不會講道，沒有政治地位，又不富裕，只是木匠的妻子而已。一位平凡的女子，她在屬靈方面的貢獻，卻沒有人能與之相比較。今天，我們雖然沒有她的福份，但我們有沒有可奉獻的呢？

（二）朝見耶穌的博士

博士朝見耶穌是我們耳熟能詳的故事。聖經上說，他們是看到星而來的；根據我個人的看法，那顆星絕不是天上普通的星，因為就是月亮的光度，也不可能指出耶穌誕生的正確位置，我們也不能藉月亮的光找浸信會。先知巴蘭曾預言：「有星出於雅各」，這「星」就是指基督，因此，我相信他們是從舊約中得到啟示而來的。博士清楚了解啟示；他們要朝拜的是嬰孩耶穌；可貴之處是他們帶·貴重的物品，從老遠到來，見到的是生於馬槽的嬰孩。但他們並沒有失望，仍將黃金、乳香、沒藥毫無保留地獻上。不但沒有得到任何好處而空手回去，還要冒·被希律王追殺的危險。今天，不少人奉獻若得不到神的賜福，立刻就埋怨了，這種奉獻有問題。博士的奉獻，是把握了那歷史性的一刻，神要他們作那件事，他們做了，歷史上再沒有別人能得到那樣的機會和地位，他們的事蹟就存到永永遠遠。

（三）奉獻五餅二魚的小孩

五餅二魚餵飽五千男丁是耶穌最出名的神蹟之一，但這神蹟的關鍵，卻在於那小孩獻出五餅二魚才達成。那時，耶穌向群眾講道，他們事前是毫無準備，沒有帶備口糧的。黃昏了，眾人都餓了，其中只有一位小孩有五餅二魚；試想，成年人尚且感到餓，何況是小孩子呢？相信那小孩也想像得到；自己拿了僅有的五餅二魚出來，分給這麼多人，自己定要捱餓。但是，他還是把五餅二魚奉獻出來。這五餅二魚在小孩子的手裏只夠他自己吃，但在耶穌的手中則不單餵飽五千人，更剩下零碎的十二籃。此外，這神蹟還有特別之處；當時，天快黑了，耶穌叫他們坐下，然後望天祝謝；擘開餅分給眾人。神蹟的重點，在於將餅分給眾人時，餅不會比原來的少，反而愈來愈多。換句話說，這神蹟是透過他們中間無私的分享而顯出來的。反之，若有人接到餅，拿了自己的份量後，沒有將餘下的遞給別人；這樣，神蹟就停在那裏，無法繼續了。我們可有接到別人的餅後便留下來，沒有繼續分與他人享用呢？

（四）伯大尼的馬利亞

我第一次唸這段經文時，很奇怪何以馬利亞用香膏澆耶穌有重大的價值。基督來到世上為人受死，以致復活，完成救恩，這是基督在世的使命。耶穌曾經多次向門徒解釋祂要受苦。第三天復活，但門徒仍不明白，也不重視祂的話。馬利亞顯然知道耶穌要受死及復活，因此，她早就盡她所能，買極貴重的真哪噠香膏獻給耶穌。在耶穌坐席時，她打破玉瓶，把香膏澆在主身上。門徒批評她浪費，耶穌卻為她申辯，稱讚她預先為主澆上香膏。馬利亞知道耶穌將要受死，而門徒卻不明白，她給予耶穌的安慰大於那香膏的價值。以後，雖有尼哥底母及抹大拉的馬利亞獻上香膏，但耶穌真正享受的，就只有這瓶真哪噠香膏。

（五）為主背十字架的古利奈人西門

在耶穌前往各各他的路上，兵丁找·路過的古利奈人西門，強迫他為耶穌背十字架。在聖經中，

這是唯一提到有人被迫背上十字架。其餘的一向是人自願選擇，耶穌上十字架受苦也是自願的。但是，西門卻是被兵丁抓，背負十字架。相信在途中必定有不少怨言。但到了各各他，看到耶穌被釘在十字架，看見天地從午正到申初忽然黑暗，看見耶穌斷氣時天崩地裂，不禁想到被釘十字架的耶穌確是神的兒子。西門愈想愈覺得自己能為耶穌背十字架，實在是幸運、光榮、他不禁想起自己算是甚麼，竟能無意地為主背十字架；再也沒有人有這等機會。西門不是出於自願，也沒有馬利亞的細心，但他卻為耶穌背負十架；成為空前絕後的偉事。

以上所說都是平凡人，但他們所做的卻能永垂千古。我們不要少看自己的平凡，若我們誠心誠意愛主，毫無私心，真誠的奉獻，存這心態事奉；我們在神的家裏都有自己獨特的貢獻。只要存愛主的心，甘願為主擺上一切的心，就足夠了。弟兄姊妹，所有平凡的人，都可以在神的國度裏有不平凡的貢獻！問題是我們是否願意在以後的日子中對主說：我們所做的一切不是為自己，不是為人的榮耀、為教會的虛榮、為地位、權勢……。而是一心一意地做在主的身上，神就有特別使用我們的地方。——

陳終道《存到永遠》